证券代码：300154　　证券简称：瑞凌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8日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12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11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三）。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0区润坊路5号润智研发中心2栋11F1102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4、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须在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下午17:00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26年11月17日9:00—11:30、13: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0区润坊路5号润智研发中心2栋11F1102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朝阳、熊小菊

联系电话：0755-27345888

传真号码：0755-27345999

电子邮箱：riland@riland.com.cn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0区润坊路5号润智研发中心2栋11F1102

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18133

6、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7、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参会登记表》

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154”，投票简称为“瑞凌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1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1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联系电话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联系地址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

1、股东名称填写请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如股东确定参会，请于2026年11月17日下午17:00之前将《参会登记表》以传真、邮寄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至公司证券事务部，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公司传真：0755-27345999

4、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0区润坊路5号润智研发中心2栋11F1102

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18133

5、《参会登记表》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8 日 14:30 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

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请股东将表决意见以“√”填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空格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电 话：_____

注：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止。

2、若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